

广东冠粤路桥有限公司		
收 文 章		
	2005-05-12	
收文	号: 2005195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中心

广东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粤人考中心函[2005]41号

关于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 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事局考试机构，省直及驻粤有关单位：

根据人事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人考中心函[2005]89 号），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定于 2005 年 9 月 10 日、11 日举行。现将我省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全省实行网上报名。

凡在广东省参加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人员，均须经过“网上报名”和“报名确认”两个步骤完成报名手续。

（一）“网上报名”时间

全省网上报名时间为：2005 年 5 月 1 日上午 9 时起至 5 月 26 日 17 时止。

在上述时间区间内，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中心开通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全省网上报名系统，24小时不间断接受考生网上预报名。

(二)“报名确认”时间：

全省“报名确认”的截止时间为：2005年5月27日。

1. 省直报名点定于2005年5月23日至5月27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为受理考生的“报名确认”时间。省直和中央驻穗单位的考生或单位持规定要求的“报考材料”到省直报名点进行“报名确认”，完成报名手续。地点：广州市天河路13号润粤大厦四楼，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心，电话：(020) 37605711，37605712。

2. 各市受理“报名确认”的时间、地点由各市确定后公布，但必须于2005年5月27日前完成报名工作。

(三) 报考条件见附件1；网上报名两个步骤的具体操作程序、方法和材料报送要求见附件2。

二、考试科目及时间

考试时间			科目	代码
9月10日	上午	9:00—11:30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1
	下午	14:00—16:30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2
9月11日	上午	9:00—11:30	安全生产技术	3
	下午	14:00—16:30	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	4

三、考试方式、考场设置

(一) 考试方式

1、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实行以两年为一个滚动周期的管理办法，参加 4 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免试部分科目的人员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

2、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共设 4 个科目，由于大纲修订，今年《安全生产技术》改为必做题和选做题，即：前 80 分为必做题，后 20 分为选做题，满分为 100 分。20 分的选做题共有 3 组，考生可根据自己专业特长，任选其中一组，如果多选，计算机阅卷系统将只评阅该部分最前面的选项。《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科目为主观题，直接在试卷上作答。其余 3 科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报考人员须完成必答题（占分值的 80%）和 1 组选答题（占分值的 20%）。

3、考生应考时应自带黑色、蓝色墨水笔（签字笔）或圆珠笔、2B 铅笔、橡皮擦，静音、无编程、无编辑功能的普通函数计算器。客观题试卷卷本可作草稿纸使用，不再另发草稿纸；主观题由各考点配发草稿纸，在考后与试卷一并收回。

(二) 考场设置

全省考场设在广州。考试的详细地址将在《准考证》上标明。

四、报送材料时间

各市要在 2005 年 6 月 8 日前将报名材料及报名库报送省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中心。

五、其他

(一) 准考证的获取

考生必须在考试前 7—20 天内自行从网上下载及打印准考证，考试时持准考证及身份证原件赴考，否则，不得进入考场参加考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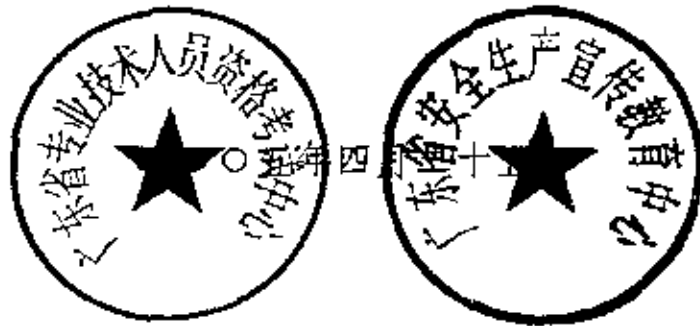
(二) 收费

按省物价局规定每科收取 65 元，报名结束后 10 天内，各市按规定的比例将考务费上交省国库（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中心的财政专户名称：广东省财政代收费专户，帐号：20880001，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切记：在汇款单上“用途”栏务必填上执收代码 000010003）。

(三) 有关考试辅导丛书和考试大纲的征订工作，请与广东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联系购买（详见附件 7）。

- 附件：1、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2、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的程序及材料要求
3、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
4、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

- 5、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科目及其
代码对应表
- 6、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情况汇
总表
- 7、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订购单



附件 1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一、 报考对象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及港、澳地区的专业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并符合规定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参加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二、 报考条件

(一)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报名参加全部科目(4科)考试：

1、取得安全工程、工程经济类专业中专学历，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7 年；或取得其他专业中专学历，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9 年。

2、取得安全工程、工程经济类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5 年；或取得其他专业大学专科学历，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7 年。

3、取得安全工程、工程经济类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3 年；或取得其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5 年。

4、取得安全工程、工程经济类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

从事安全生产及相关工作满 2 年；或取得其他专业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3 年。

5、取得安全工程、工程经济类硕士学位，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1 年；或取得其他专业硕士学位，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2 年。

6、取得安全工程、工程经济类专业博士学位；或取得其他专业博士学位，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满 1 年。

（二）2002 年 9 月 3 日前已评聘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并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工作满 10 年的专业人员，可免试《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和《安全生产技术》2 个科目，只参加《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和《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2 个科目的考试。

以上报名条件中规定的专业工作年限计算的截止日期为 2005 年 9 月 10 日。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报名的程序及材料要求

一、 报名程序

1、 在网上完成

任何地方（国内外）打开联接互联网的计算机→寻找到 <http://www.gdkszx.com.cn>（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中心网站）→点击进入“网上报名”→跟随“指引”阅读并确认“网上报名协议”→填写“《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网上报名信息录入表》”和“订书单”→打印“报名表”和“订书单”（一式一份）→贴上相片→交单位审核确认并盖章。

（以上由考生自己或在考试机构的指导下完成）

2、 在报名点完成“报名确认”

（以下由考生或考生单位与考试机构共同完成）

①个人报名。考生持《报名表》、订书单和其它规定要求的报名材料→到指定的报名点办理“报名确认”手续和交纳考务费、订书费→完成报名。

②单位集中报名。向省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中心申请报名器的用户名和密码，自行下载报名器并按报名器手册说明汇总本单位

考生材料，具体流程如下：单位收集、审核考生网上报名材料→汇总本单位考生材料并形成上报文件→将报名表及相关个人证明资料及上述汇总表集中→到指定的报名点办理“报名确认”手续→完成报名。

二、 报名者必须提交如下资料

1、《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以下简称《报名表》，考生自己从网上下载打印）一式一份；

2、身份证、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一份（原件核对后退回，复印件应加盖验印公章，并由验证人签名）；

3、近期大一寸彩色或黑白同版免冠照片 2 张（1 张贴在《报名表》上，另一张点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相片的背面要用钝口铅笔写上单位、姓名）。

4、免试部分科目的考生还须提供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及聘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原件核对后退回，复印件应加盖验印公章），以及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工作的时间证明一份；

5、上年度参加考试且有合格科目的考生，须正确填写考试档案号，否则成绩无法滚动计算。

6、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

以上所附材料均须用 A4 纸复印。

附件 3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

报名点:

报名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或其他证件号码)		照 片 (大一寸)
出生日期		参加工作时间		户籍地区		
专业职务		专业工作年限		联系电话		
学历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工作单位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报考级别		2004 年档案号		
科 目			通 过 年 度		2005 年报考科目(√)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安全生产技术						
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						
主 要 简 历						
起 止 年 月	在何学校毕业(最高学历)和在何单位从事何种专业工作					

说明:

一、填表注意事项:

- 1、此表由考生在完成网上报名后,直接下载打印。贴上照片,交单位审核盖章。
- 2、此表“单位审核”栏由单位填写。单位对报考者所填内容,提交的材料(含照片)等是否真实进行审核确认,并一律用“真实、准确”字样写入栏中,加盖公章即可。
- 3、考生对提交材料的准确性负责,网上确认的报名信息不得自行修改。

二、报名必须提交如下材料:

- 1、此表一式一份。
 - 2、身份证、学历证书等原件及其复印件各一份。
 - 3、大一寸近期免冠彩色或黑白照片 2 张(其中 1 张贴在《报名表》上,另 1 张照片背面用钝口铅笔写上姓名并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的空白处)。
 - 4、免试部分科目的考生还须提供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及聘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以及从事安全生产相关业务工作的时间证明一份。
 - 5、上年度参加考试且有合格科目的考生,须正确填写考试档案号,否则成绩无法联动计算。
 - 6、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
- 所有材料须用 A4 纸(复印)。

三、考生声明:

我保证本表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并与网上报名内容一致。否则,愿负由此引起的后果。

报考者本人签名:

2005 年 月 日

单 位 审 核		各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经办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省、市人事考试管理机构意见		省安全工程师注册机构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考试日期：2005年9月10、11日		资格证号：	
发 证 机 构 意 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章)</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

2005 年 5 月 1 日 9:00—5 月 26 日 17:00 时	全省网上报名系统开通,受理考生网上报名
2005 年 5 月 23 日—5 月 27 日(上午 9:00—12:00, 下午 14:30—17:00)	省直报名点受理考生的“报名确认”,各市的具体时间由各市确定后公布
2005 年 6 月 8 日前	各市报送报名材料、报名盘和报名情况汇总表
2005 年 7 月 20 日前	安排考场、上报试卷订单、制作准考证
2005 年 9 月 25 日	考生自行打印准考证
2005 年 9 月 10、11 日	考试
2005 年 10 月 21 日前	完成阅卷工作并报人事部考试中心
2005 年 11 月 12 日前	公布考试成绩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 考试科目及其代码对应表

类别	级别	专 业		科 目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33. 注册安全工程师	2.考 2 科	02	注册安全工程师	1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4	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
	4.考 4 科	01	注册安全工程师	1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2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3	安全生产技术
				4	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

说明:

- 1、 考生在网上报名时, 应对应上表科目与科目代码“填表”。
- 2、 上表内容与现用全国统一的《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 (PTMIS)》对应一致。

附件 6

2005 年度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 考试报名情况汇总表

单位：

科 目		报 考 人 数	
1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2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3 安全生产技术			
4 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			
合计报名人数		合计报考科数	

统计填表人：_____ 复核人：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 7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订购单

订购人姓名(或单位名称)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是否需要发票:

编号	书名	估价 (元/册)	订购数量 (册)	备注
ACB0501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12		
ACB0502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24		
ACB0503	安全生产技术(上册)	40		
ACB0504	安全生产技术(下册)	38		
ACB0505	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	22		
ACB0506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要点	58		
ACB0507	2005年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	8		
10%邮费		小计:		
合计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 (元)			

联系人: 肖艳萍、江秋霞; 电话: 87538085、87535617; 传真: 85517991、87548066; 地址: 510620 广州市天河东路41号省安全科学技术研究所二楼。

银行汇款: 收款单位: 广东科安安全教育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新城支行营业部

帐号: 0315014170004467

订购说明: 一、因教材未正式出版, 故为估价, 正式订价信息请在5月上旬来电咨询或上省考试中心网站查询后径直填在备注栏内; 教材按货款总金额加收10%邮费; 二、务请用正楷填写订单各栏, 连同汇款凭证复印件一起传真或邮寄至宣教中心。传真后请来电确认。另外, 为避免重复, 请只选一种订单返回方式。三、我中心根据考生需要为客户开具票据以作报销之用。发票一般随教材寄出, 请客户收到教材时仔细查收。